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DA LANDE SCITECH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6)

- (1) 設立提名委員會；
- (2) 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
- 及
- (3) 延遲刊登公司章程

(1) 設立提名委員會

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已成立具有書面職權範圍之董事會屬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三名，即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德馨先生（主席），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陳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玉林先生，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起生效。

提名委員會連同董事會屬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2) 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亦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陳平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之成員。於上述任命在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生效後，薪酬委員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顧玉林先生（主席）
蔡小富先生
陳平先生

(3) 延遲刊登公司章程

根據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 第17.102條新規則，本公司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前在創業板及本公司網站刊登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英文本及中文本。

董事會宣佈，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公司章程英文譯本以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2條新規則之規定，刊登公司章程將予延遲。本公司預期公司章程之英文本及中文本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四日前在創業板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主席
陳平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中國，杭州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陳平先生、曹鴻波先生、夏振海先生、金連甫先生、謝飛先生及王林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德馨先生、蔡小富先生及顧玉林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及欺騙成份；及(ii) 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以致本公告及其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landpage.com.cn刊載。

* 僅供識別